

项目名称：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项目绿化服务

项目编号：FG2500170572A

# 竞争性比选文件



比选 人：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代理机构：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法人章）

二〇二五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2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22
第五章	图纸 .....	46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7
第七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	48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项目绿化服务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项目绿化服务已获批实施，项目业主为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比选人为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服务地点：重庆市主城区（橄榄郡小区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银桦路183号；祈年悦城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银桦路168号；上城时代位于重庆市巴南区鱼洞箭河路11号(金竹轻轨站旁)；格莱美城一组团位于重庆市高新区西科大道553号；二组团位于重庆市高新区西科大道669号；三组团位于重庆市高新区西科大道596号(赖家桥轻轨站旁)；星河ONE位于渝北回兴腾路9号；贯金和府位于九龙坡华岩新城樾福路2号；重庆国际会展中心位于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2号；渝开发南樾天宸小区位于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鹿角组团A69地块、A70地块；新干线大厦位于重庆市渝中区重庆村55号）

2.2项目概况：橄榄郡、祈年悦城、上城时代、格莱美城（一、二、三组团）、星河ONE（一、二期）、贯金和府T4、T2、重庆国际会展中心、渝开发南樾天宸、新干线大厦的绿化服务。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绿化面积（m <sup>2</sup> ）	最高限价（元）	计划人数（人）	服务期限（月）
1	上城时代	75500	468648	7	19
2	橄榄郡	23000	200849	2	19
	祈年悦城				
3	格莱美城三组团	33798	404065	5	19
	格莱美城一组团				
	格莱美城二组团				
4	新干线大厦	1200	21660	1	19
5	贯金和府 T4	9285	191398	1	19
	贯金和府 T2	19668		2	13
6	星河 one 一期	24937	337584	5	19
	星河 one 二期				
7	南樾天宸	17745	82603	/	10
8	重庆国际会展中心	4000	17290	/	10

注：各比选申请单位需自行踏勘现场，了解服务范围及内容，并将其充分考虑在报价中。

2.3 本次比选项目合同估算金额：1724097.00 元。

2.4 比选范围：按比选人要求完成橄榄郡、祈年悦城、上城时代、格莱美城（一、二、三组团）、星河 ONE（一、二期）、贯金和府 T4、T2、重庆国际会展中心、南樾天宸、新干线大厦的绿化服务。

2.5服务期限：橄榄郡、祈年悦城、上城时代、格莱美城（一、二、三组团）、星河ONE（一、二期）、贯金和府T4、新干线大厦项目服务期限为19个月，暂定从2025年6月1日—2026年12月31日止（具体以比选人实际通知进场时间为准）；重庆国际会展中心、南樾天宸项目服务期限为10个月，暂定从2026年3月1日—2026年12月31日止（具体以比选人实际通知进场时间为准）；贯金和府T2项目服务期限为13个月，暂定从2025年12月1日—2026年12月31日止（具体以比选人实际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比选申请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3.1.1 比选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比选申请人须为一般纳税人。

3.2 具体要求详见比选文件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内容。

3.3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 4.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竞选报名：凡有意参加的竞选人，请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将填写好的《发售登记表》扫描件、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扫描后以一份 PDF 的格式发送至电子邮箱（375148900@qq.com），代理机构审核无误后通过邮件形式将本项目全部资料发到竞选人电子邮箱。

4.2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未购买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竞选人，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其竞选文件。

### 5.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14 时 00 分

5.2 递交方式：比选申请人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重庆咨询大厦开标大厅（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简路 2 号重庆咨询大厦），具体接标处详见开标当天 A 栋负一楼电子显示屏。

5.3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比选公告同时在“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官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官网、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公告栏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2号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会议中心5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3-67872233

比选代理机构：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2号重庆咨询大厦

联系人：刘先生、玉先生

联系电话：023-67700823

##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正文内容不允许修改。若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地方，以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比选人	比选人：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2号重庆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会议中心5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3-67872233
1.1.3	比选代理机构	比选代理机构：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2号重庆咨询大厦 联系人：刘先生、玉先生 联系电话：023-67700823
1.1.4	项目名称	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项目绿化服务
1.1.5	项目服务地点	重庆市主城区（橄榄郡小区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银桦路183号；祈年悦城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银桦路168号；上城时代位于重庆市巴南区鱼洞箭河路11号（金竹轻轨站旁）；格莱美城一组团位于重庆市高新区西科大道553号；二组团位于重庆市高新区西科大道669号；三组团位于重庆市高新区西科大道596号（赖家桥轻轨站旁）；星河ONE位于渝北回兴腾路9号；贯金和府位于九龙坡华岩新城樾福路2号；重庆国际会展中心位于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2号；渝开发南樾天宸小区位于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鹿角组团A69地块、A70地块；新干线大厦位于重庆市渝中区重庆村55号）
1.1.6	项目概况	详见比选公告第2.2款内容
1.1.7	项目合同估算金额	1724097.00元。
1.2.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比选范围	按比选人要求完成橄榄郡、祈年悦城、上城时代、格莱美城（一、二、三组团）、星河 ONE（一、二期）、贯金和府 T4、T2、重庆国际会展中心、南樾天宸、新干线大厦的绿化服务。
1.3.2	服务期限	橄榄郡、祈年悦城、上城时代、格莱美城（一、二、三组团）、星河ONE（一、二期）、贯金和府T4、新干线大厦项目服务期限为19个月，暂定从2025年6月1日--2026年12月31日止（具体以比选人实际通知进场时间为准）；重庆国际会展中心、南樾天宸项目服务期限为10个月，暂定从2026年3月1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026年12月31日止（具体以比选人实际通知进场时间为准）；贯金和府T2项目服务期限为 <u>13个月</u> ，暂定从2025年12月1日--2026年12月31日止（具体以比选人实际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1.3.3	质量要求	满足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重庆市相关规范、标准，并满足比选人的相关规定。
1.4.1	比选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本比选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比选申请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p> <p><b>一、资质要求：</b></p> <p>1. 比选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注：不得将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作为评审因素。</p> <p>2. 比选申请人须为一般纳税人。 提供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p> <p><b>二、财务要求：</b></p> <p><u>2023</u>年、<u>2024</u>年的年度财务状况均不亏损。 比选申请人须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含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财务报表须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p> <p><b>三、业绩要求：</b></p> <p>1. 比选申请人须具有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至少具有1个合同金额不低于80万元的绿化服务业绩。 提供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合同主体、项目名称、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章页等内容）复印件，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p> <p><b>四、信誉要求：</b></p> <p>比选申请人自行承诺：</p> <p>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2. 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经营活动记录；</p> <p>3. 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p> <p>4. 未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比选申请）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p> <p>5. 所派员工均无犯罪记录，中选后按比选人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b>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b></p> <p><b>五、其他要求：</b></p> <p>1.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比选申请人本单位人员。 提供比选申请人为该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注：(1)以上所有复印件均须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鲜章）。比选申请人应对上述资料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材料，比选人一经查实，将取消比选申请资格或中选资格。</p> <p><b>特别说明：</b></p> <p>(1)比选文件中所要求的人员养老保险证明要求如下：</p> <p>①企业提供养老保险证明，事业单位提供养老保险证明或行政主管部门在编证明。</p> <p>②连续养老保险证明期限须包含2024年11月至2025年4月。提供的养老保险参保证明须体现上述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或社保号）、单位名称、本单位参保时间（或起始参保时间），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社保部门的有效电子印章。</p> <p>(2)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评审小组作否决比选申请处理。</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比选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比选人发出的澄清与修改书或补充通知
2.3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5月26日14时00分
3.1.1	构成比选申请文件的其他材料	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	比选申请报价	<p>1. 由比选申请人根据本项目比选范围、比选申请人企业自身情况和市场行情自行报价。</p> <p>2. 计价方式：综合包干单价；</p> <p>3. 比选申请单价为单人按月计算的综合包干单价，包括人工费（工资、保险、福利、工服、交通、餐费、加班费、住宿费），安保器材（用品、工具、机械设备），管理费、税收和利润等一切费用；因比选申请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比选人不再补偿；</p> <p>4. 比选申请人无论踏勘与否，均视为已自行踏勘现场，了解服务项目的范围及规模，并已将其充分考虑在其比选申请报价中，在合同执行过程不作</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任何调整；</p> <p>5. 如项目实际需求人数有变动，则月度费用以实际到岗人数按岗位单价结算。</p> <p>6. 因市场性、政策性变化而引起的任何市场价格变动，均不影响合同执行，并不得调整合同单价。</p> <p>7. 报价方式及最高限价</p> <p>本项目设有含税比选申请总报价最高限价为<b>壹佰柒拾贰万肆仟零玖拾柒元整（¥1724097.00）</b>，含税比选申请总报价超过已公布的比选申请总报价最高限价由评审小组按否决比选申请处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名称</th> <th>含税最高限价（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上城时代</td> <td>468648</td> </tr> <tr> <td rowspan="2">2</td> <td>橄榄郡</td> <td rowspan="2">200849</td> </tr> <tr> <td>祈年悦城</td> </tr> <tr> <td rowspan="3">3</td> <td>格莱美城一组团</td> <td rowspan="3">404065</td> </tr> <tr> <td>格莱美城二组团</td> </tr> <tr> <td>格莱美城三组团</td> </tr> <tr> <td>4</td> <td>新干线大厦</td> <td>21660</td> </tr> <tr> <td rowspan="2">5</td> <td>贯金和府 T4</td> <td rowspan="2">191398</td> </tr> <tr> <td>贯金和府 T2</td> </tr> <tr> <td rowspan="2">6</td> <td>星河 one 一期</td> <td rowspan="2">337584</td> </tr> <tr> <td>星河 one 二期</td> </tr> <tr> <td>7</td> <td>南樾天宸</td> <td>82603</td> </tr> <tr> <td>8</td> <td>重庆国际会展中心</td> <td>17290</td> </tr> <tr> <td>9</td> <td>合计</td> <td>1724097</td> </tr> </tbody> </table> <p>8. 付款方式：每月 5 日前（遇节假日顺延），由中选人向比选人提供相关资料，核查费用清单无误且经比选人签字确认，中选人出具正规增值税发票后，比选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方式支付，遇节假日顺延；比选人未收到中选人出具的发票前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p>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最高限价（元）	1	上城时代	468648	2	橄榄郡	200849	祈年悦城	3	格莱美城一组团	404065	格莱美城二组团	格莱美城三组团	4	新干线大厦	21660	5	贯金和府 T4	191398	贯金和府 T2	6	星河 one 一期	337584	星河 one 二期	7	南樾天宸	82603	8	重庆国际会展中心	17290	9	合计	1724097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最高限价（元）																																			
1	上城时代	468648																																			
2	橄榄郡	200849																																			
	祈年悦城																																				
3	格莱美城一组团	404065																																			
	格莱美城二组团																																				
	格莱美城三组团																																				
4	新干线大厦	21660																																			
5	贯金和府 T4	191398																																			
	贯金和府 T2																																				
6	星河 one 一期	337584																																			
	星河 one 二期																																				
7	南樾天宸	82603																																			
8	重庆国际会展中心	17290																																			
9	合计	1724097																																			
3.3.1	比选申请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3.4.1	比选申请保证金	<p>本项目比选申请保证金金额为：<b>20000.00</b> 元人民币</p> <p>比选申请保证金账户信息</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开户银行</th> <th>户名</th> <th>账号</th> </tr> </thead> <tbody> <tr> <td><b>兴业银行重庆分行</b></td> <td><b>重庆国际投资咨</b></td> <td></td> </tr> </tbody> </table>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b>兴业银行重庆分行</b>	<b>重庆国际投资咨</b>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b>兴业银行重庆分行</b>	<b>重庆国际投资咨</b>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6 215 1394 266"> <tr> <td data-bbox="536 215 791 266">营业部</td> <td data-bbox="791 215 1018 266">询集团有限公司</td> <td data-bbox="1018 215 1394 266"></td> </tr> </table> <p data-bbox="491 282 1437 528">注：比选申请保证金必须从比选申请人公司账户直接转（汇）入。转（汇）款到账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6 日 14 时 00 分（若本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顺延，则比选申请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相应顺延），以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到账信息为准，否则比选申请无效。</p> <p data-bbox="491 546 1437 633">比选申请人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是“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项目绿化服务”竞选保证金。</p> <p data-bbox="549 651 1382 685">各比选申请人在转（汇）款时充分考虑银行转（汇）的时间差风险。</p>	营业部	询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部	询集团有限公司				
3.5	资格审查资料	按本章须知 1.4.1 项规定提供。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比选申请方案	不允许			
3.7.1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编制比选申请文件时不得对第七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相应要素作实质性修改，否则由评审小组作否决比选申请处理。			
3.7.3	签字盖章要求	按本章比选申请人须知 3.7.3 款执行。			
3.7.4	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	<p data-bbox="491 1099 1437 1290">1. 比选申请人应准备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并提供 1 个含全套电子比选申请文件的 U 盘（U 盘须加盖单位公章）；在每一份比选申请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和“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p> <p data-bbox="491 1308 1437 1451">2.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打印机打印或用不能轻易擦去且不易褪色的档案墨水书写，比选申请文件的副本也可用复印机复制。不论是书写、打印或复制，均应做到清晰、整洁、规范。</p> <p data-bbox="491 1469 1437 1556"><b>注：1、U 盘加盖单位公章不作为否决比选申请条件，请各比选申请人配合盖章。</b></p> <p data-bbox="491 1574 1437 1662"><b>2、中选后，中选人应按比选人要求的份数向比选人提供比选申请文件副本。</b></p>			
3.7.5	装订要求	<p data-bbox="549 1686 1184 1720">比选申请人应将比选申请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p> <p data-bbox="491 1738 1437 1814">1. 比选申请文件须装订成一册，并应编制目录、标注页码，若装订过厚，也可分订成多册。</p> <p data-bbox="491 1832 1437 1908">2. 比选申请文件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文件内签字和盖章须为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p> <p data-bbox="491 1926 1437 2002">3. 比选申请文件中已提供了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部分，须按其格式填写和提供。</p> <p data-bbox="549 2020 1327 2054"><b>注：为保护环境和防止资源浪费，比选申请文件建议双面打印。</b></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4.1.1	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	<p>1. 比选申请文件袋使用比选申请人自备的“比选申请文件”袋（箱）。</p> <p>2. 《比选申请文件》与电子版文件一起装入“比选申请文件”袋（箱）中，密封并在袋上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鲜章）。</p> <p>3. “比选申请文件”袋（箱）应按本表第4.1.2项的规定写明相应内容。</p> <p>注：(1)如比选申请文件较厚，上述比选申请文件不能装入相应的一个袋（箱）中，比选申请人可按上述要求增加比选申请文件袋（箱）。</p> <p>(2)比选申请文件袋可由比选申请人自制，也可采用盒（箱）装的形式，但需满足相关密封及标记要求。</p>
4.1.2	封套上写明	<p>应在“比选申请文件”袋的封套上写明如下内容：</p> <p>比选人名称：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比选申请文件</p> <p>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规定的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p> <p>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p>
4.2.2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地点和时间	<p>递交时间：同比选申请截止时间</p> <p>递交地点：重庆咨询大厦开标大厅（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2号重庆咨询大厦）。具体接标处详见开标当天A栋负一楼大厅电子显示屏上交易日程安排。</p> <p>未按时将比选申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比选人应拒收。</p>
4.2.3	是否退还比选申请文件	否
5.1	开启比选申请文件时间和地点	<p>开启比选申请文件时间：同比选申请截止时间</p> <p>开启比选申请文件地点：重庆咨询大厦开标大厅（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2号重庆咨询大厦）。具体接标处详见开标当天A栋负一楼大厅电子显示屏上交易日程安排。</p>
5.2	开启比选申请文件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启比选申请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宣布比选申请纪律；</li> <li>2. 宣布开启比选申请文件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li> <li>3. 公布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比选申请人是否派人到场；</li> <li>4. 展示比选申请保证金缴款情况（如有）；如未按3.4.1要求递交比选申请保证金的，开标现场记录在案，交由评审小组判定；</li> <li>5. 密封情况检查：比选申请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确认。</li> </ol>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6. 公布最高限价；</p> <p>7. 开启比选申请文件顺序：随机开启；</p> <p>8. 当众随机开启“比选申请文件”袋，公布比选申请人名称、比选申请报价及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后送评审小组评审；</p> <p>9. 比选申请人代表、比选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启比选申请文件记录上签字确认；</p> <p>10. 比选申请会结束。</p>
6.1.1	评审小组的组建	由比选人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依法组建评审小组。
7.1	是否授权评审小组确定中选候选人	否，推荐经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名前三名为中选候选人。
7.2	评审结果公示	同时在“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官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官网、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公告栏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日。
7.3.1	履约担保	<p>1. 中选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b>提供</b>。</p> <p>2. 履约保证金金额：<b>中标合同金额的10%</b>。</p> <p>3. 递交时间：合同签订前，中选人以银行转帐的方式一次性向比选人支付履约保证金。</p> <p>4. 递交方式：银行转帐。</p> <p>5. 合同期满无遗留问题后无息退还。中选单位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按比选申请文件承诺提供服务，造成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不能正常运行、重大安全事故；因自身原因无法履行合同造成运行困难或影响等情况，比选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中选单位在本项目合同执行期满后未能妥善处置退场工作，发生影响安全、服务、运行的事件，比选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p>
7.4	签订合同	比选人和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其比选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比选申请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2	重新比选和不再招标	<p>出现以下情形本次比选失败：</p> <p>1. 比选截止时间止，比选申请人少于3个的；</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2. 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比选申请的；</p> <p>3. 经评审后，因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导致合格的比选申请人不足三个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全部比选申请；因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以外的其他原因导致合格的比选申请人不足三个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全部比选申请，但是有效比选申请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评审小组可以继续评审并确定成交候选人。无有效比选申请人的，可以不再进行比选。</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异议、投诉处理	<p>1. 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本项目的竞争性比选文件（含澄清修改）、开标情况、评审结果等事项提出异议或投诉的，应当先向比选人提出异议；比选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对比选人的答复不满意，可向行政监督部门投诉。</p> <p>提出异议或投诉时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p>（1）异议人或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p> <p>（2）被异议人或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p> <p>（3）异议或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p> <p>（4）请求及主张；</p> <p>（5）涉及事项的证据、证明材料。</p> <p>异议人或投诉人是法人的，异议书或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异议人或投诉人是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异议书或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名或者异议人（或投诉人）本人签名，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如有关材料是外文，应当同时提供中文译本。</p> <p>2. 行政监督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令 11 号（根据九部门 2013 年第 23 号令修正））、《关于印发〈重庆市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渝公管发〔2021〕54 号）等法律法规文件处理投诉。</p> <p>3. 根据《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比选申请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获取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或者投诉的，将被列入黑名单管理；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 异议受理单位：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3-67736694</p>
10.2	比选代理服务费	比选代理服务费以中选金额为计费基数，类型为服务招标，按下表规定的计费方式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按 70% 计取，其中单个服务类招标项目代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理费最高限价（包干价）为 4 万元，最低限价（包干价）为 1.5 万元。当服务类招标项目采用竞争性比选方式时，根据上述计费方式计费后再按 80% 计取。最低计费不低于 1.2 万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8 387 1398 808"> <thead> <tr> <th data-bbox="528 387 799 622">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类型 费率</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 (万元)</div> </th> <th data-bbox="799 387 1003 622">货物招标</th> <th data-bbox="1003 387 1214 622">服务招标</th> <th data-bbox="1214 387 1398 622">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28 622 799 685">100 以下</td> <td data-bbox="799 622 1003 685">1.5%</td> <td data-bbox="1003 622 1214 685">1.5%</td> <td data-bbox="1214 622 1398 685">1.0%</td> </tr> <tr> <td data-bbox="528 685 799 748">100-500</td> <td data-bbox="799 685 1003 748">1.1%</td> <td data-bbox="1003 685 1214 748">0.8%</td> <td data-bbox="1214 685 1398 748">0.7%</td> </tr> <tr> <td data-bbox="528 748 799 808">500-1000</td> <td data-bbox="799 748 1003 808">0.8%</td> <td data-bbox="1003 748 1214 808">0.45%</td> <td data-bbox="1214 748 1398 808">0.55%</td> </tr> </tbody> </table> <p>本项目比选代理服务费由中选人支付，竞选人在竞选报价时应考虑此因素，但不得单独报价。中选人在领取中选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比选代理机构缴清比选代理服务费。</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类型 费率</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 (万元)</div>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类型 费率</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 (万元)</div>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比选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比选。

1.1.2 本项目比选人：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比选代理机构：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服务地点：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概况：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项目合同估算金额：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 比选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比选范围：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4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比选申请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申请活动。

1.4.3 比选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标段提供比选代理服务的；

(4) 与本标段的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 与本标段的比选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6) 与本标段的比选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7)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比选申请）资格的；

(9)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在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比选活动；

(11) 两个以上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

标段中同时参加比选活动。

### 1.5 费用承担

比选申请人准备和参加比选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比选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比选申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比选比选申请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及比选币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2 本项目一律采用人民币进行报价。

### 1.9 踏勘现场

1.9.1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9.2 比选申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比选申请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比选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比选申请人在编制比选申请文件时参考，比选人对比选申请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比选预备会

1.10.1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比选申请预备会的，比选人按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比选申请预备会，澄清比选申请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2.2.4项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比选人，以便比选人澄清。

1.10.3 比选人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比选申请人所提的问题进行澄清。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比选申请人拟在中选后将中选题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 2. 竞争性比选文件

### 2.1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比选文件包括：

- (1) 比选公告；
- (2) 比选申请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 (7) 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2.2款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

2.2.1 比选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比选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问，要求比选人对竞争性比选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将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发布。

2.2.3 比选人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比选申请文件编制的，须相应延后比选申请截止时间。

## **2.3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3. 比选申请文件**

### **3.1 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见第七章。

### **3.2 比选申请报价**

比选申请人应参照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3.2款。

### **3.3 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

3.3.1 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内，比选申请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比选申请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的，比选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比选申请人延长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比选申请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比选申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人拒绝延长的，其比选比选申请文件失效，但比选申请人有权收回其比选申请保证金。

### **3.4 比选申请保证金**

3.4.1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同时，应按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比选申请保证金，并作为其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比选申请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比选申请保证金的，其比选申请文件作否决比选处理。

3.4.3 比选申请保证金退还：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申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比选申请人在规定的比选申请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比选申请文件；

(2)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比选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比选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中选人(或拟中选人)拒不提供或者不按时提供低价风险担保(适用于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4) 违反本章第9.2款对比选申请人的纪律要求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5 (1) 比选申请保证金为无条件担保;

(2) 比选申请保证金的受益人为比选人。

### 3.5 资格审查资料

按本章须知第1.4.1项的规定执行。

### 3.6 备选比选申请方案

比选申请人不得递交备选方案。

### 3.7 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制

3.7.1 比选申请文件应按第七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可以提出比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比选人的承诺。

3.7.2 比选申请文件应当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比选范围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7.3 比选申请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比选申请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比选申请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7.4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正本封面均须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比选申请

### 4.1 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密封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2 比选申请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4.2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比选申请人应在本章第2.3项规定的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比选申请文件。

4.2.2 比选申请人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地点: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比选申请人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 4.3 比选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3项规定的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比选申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比选人。

4.3.2 比选申请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比选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比选申请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比选申请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启比选申请文件时间和地点

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5.2 开启比选申请文件程序

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5.2款开启比选申请文件程序。

## 6. 评审

### 6.1 评审小组

6.1.1 评审由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比选代理机构按相关要求抽取的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比选申请人或比选申请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比选申请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比选申请文件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比选、评审以及其他与比选比选申请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审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审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审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选方式

比选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候选人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比选人可以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比选。

评审小组推荐中选候选人的人数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选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内，且未有比选申请人的异议与投诉，比选人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并将结果通知其他比选申请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选人应按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比选人提交履约担保。并应符合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选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选，其比选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比选申请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比选人和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其比选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比选申请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选通知书后，比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向中选人退还比选申请保证金；给中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其他**

### **8.1 其他**

按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比选人的纪律要求**

比选人不得泄漏招标比选申请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比选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禁止比选人与比选申请人串通比选申请。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比选人与比选申请人串通比选申请：

- (1) 比选人在开标前开启比选申请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比选申请人；
- (2) 比选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比选申请人泄露标底、评审小组成员等信息；
- (3) 比选人明示或者暗示比选申请人压低或者抬高比选申请报价；
- (4) 比选人授意比选申请人撤换、修改比选申请文件；
- (5) 比选人明示或者暗示比选申请人为特定比选申请人中标提供方便；
- (6) 比选人与比选申请人为谋求特定比选申请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9.2 对比选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比选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比选申请或者与比选人串通比选申请，不得向比选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比选申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比选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比选申请人相互串通比选申请：

- (1) 比选申请人之间协商比选申请报价等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比选申请人之间约定中选人；

- (3) 比选申请人之间约定部分比选申请人放弃比选申请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比选申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比选申请；
- (5) 比选申请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比选申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比选申请人相互串通比选申请：

- (1) 不同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比选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比选申请事宜；
- (3) 不同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比选申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相互混装；

9.2.3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比选申请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比选申请。

9.2.4 比选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比选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中《否决比选申请情况一览表》以外的内容予以否决比选申请，否则对评审小组成员按《重庆市综合评标专家库和评标专家管理暂行办法》进行处理。

###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比选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比选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比选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审小组，对你方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审小组：\_\_\_\_\_（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评审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审办法前附表

评审办法前附表中的评审内容必须和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的对应内容一致，若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未作要求的内容，不得列入评审办法前附表作为评定依据。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审办法	<p>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小组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比选申请报价低的优先；比选申请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审小组采用比选申请人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所显示的营业收入最高的排名优先确定排名顺序。</p>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一般纳税人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2.1.2	形式评审标准	比选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比选申请函签名盖章	第七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规定签名、盖章的位置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加盖单位公章。
		比选申请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3.7.3 项规定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委托代理人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且其授权委托书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比选范围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项目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1.5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比选申请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比选申请文件不应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比选申请报价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规定。
		实质性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 本次比选申请不得有串通比选申请、弄虚作假等其他违反招比选申请相关法律、法规行为。 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 比选申请报价：80 分； (2) 商务部分：20 分。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比选申请人（比选申请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除外）的不含税比选申请总报价中去除六分之一（不能整除的按小数点前整数取整，不足六家报价则不去掉）的最低价和相同家数的最高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比选申请报价的评审基准价。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比选申请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2.2.4 (1)	比选申请报价 评分标准 (A)	不含税比选申请总报价 (80 分)	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比选申请人，得本附表第 2.2.1 项规定分值的满分 <u>80</u> 分。在此基础上比选申请总报价与评审基准价相比，每增加 1% 扣 1 分，每减少 1% 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插入法计算得分；比选申请总报价得分最终结果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2.4 (2)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B)	类似项目业绩 (20 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 在满足资格条件的基础上，每提供 1 个服务范围至少包含住宅绿化服务的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10 万（含 10 万）的业绩，每个业绩得 4 分，本项最多得 20 分。 注： 1. 业绩须提供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合同主体、项目名称、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章页等内容）复印件，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 2. 同一项目不同年度续签合同可重复计分。

3	评审程序	<p>1. 初步评审前，按本章第 3.1.3 项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报价有算术性错误的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p> <p>2. 初步评审合格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比选申请报价、商务部分的评分。</p> <p>3. 根据综合得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推荐 1-3 家合格的中选候选人。并依次为第一、二、三中选候选人。</p>	
3.2.1 (1)	比选申请报价得分 (A)	按 2.2.4 (1) 项各评审因素设定的分值评分。	
3.2.1 (2)	商务部分得分 (B)	按 2.2.4 (2) 项各评审因素设定的分值评分。	
3.2.3		比选申请人得分	比选申请人得分=A+B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小组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比选申请报价低的优先；比选申请报价也相等的，则由评审小组采用比选申请人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所显示的营业收入最高的排名优先确定排名顺序。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3 比选申请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比选申请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比选申请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比选处理。

3.1.2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比选申请作否决比选处理：

- (1) 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比选申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审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本竞争性比选文件约定的其它情形。

3.1.3 比选申请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比选申请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比选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比选申请作否决比选处理。修正原则如下：

①比选申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对单价予以修正。

③如不含税比选申请报价与含税比选申请报价出现算数错误，以不含税比选申请报价为准。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3.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3.2.1(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比选申请报价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3.2.1(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B;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比选申请人得分=A+B。

### 3.3 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所提交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小组不接受比选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小组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选人外，评审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3.4.2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比选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附件 A：否决比选申请条件

**附件 A：否决比选申请情况一览表**

比选申请文件存在本一览表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申请文件视为重大偏差并作否决比选申请处理，否则，评审委员会不得视为重大偏差而否决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文件 章节号	条款名称	否决比选申请条件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1	比选申请人 资质条件、能 力和信誉	比选申请人须满足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的要求，否则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比选申请处理。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	比选申请报 价	单项报价和含税比选申请总报价超过对应已公布的单项最高限价和比选申请报价最高限价均由评审小组按否决比选申请处理。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7.3	比选申请文 件的签章	第七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规定签名、盖章的位置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比选申请将被否决。
第三章 3.1	初步 评审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比选申请处理。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比选申请作否决比选申请处理： （1）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比选申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比选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比选申请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比选文件规定的原则对比选申请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比选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比选申请作否决比选申请处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绿化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使用单位（甲方） 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绿化单位（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就\_\_\_\_\_的绿化服务事宜达成一致，以标准的园林绿化管理为原则，积极为业主服务的宗旨，特订立以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绿化项目名称及面积

绿化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绿化面积：\_\_\_\_\_。

## 第二条 承包方式与服务内容

1、承包方式：采用由乙方包工、包料(含苗木)包工具、包设备、包安全等的全包方式。

2、服务内容：包含日常养护、绿化改造和绿化垃圾清理等绿化养护服务工作。

(1)日常养护是指对合同区域内的绿化植物进行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浇水、松土、补苗补草、除杂草、砍草边、老化苗木的更新复壮等常规工作，所产生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绿化改造是指对植物进行日常养护后，确因植物本身或外部条件不适应造成植物老化、死亡或因甲方景观需求对原有植物进行更换，需要进行改善和提高的工作，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负责出改善方案并落实执行。

(3)绿化垃圾清理是指由于从事绿化养护工作产生的绿化垃圾的清扫、整理以及运输，因日常工作产生的绿化垃圾由乙方负责清运至小区以外，特殊情况下由甲乙双方协商清运价格。

(4)临时摆花及果实采摘：指甲方为营造节日气氛或接待需要，临时要求乙方配合在指定区域摆放时花并负责养护，具体费用以协商为准；同时乙方有义务为该项目内树木的果实进行采摘。

(5) 星河 One 项目需定期对无人入住的私家花园进行维护。

### **第三条 合同期限及承包费用**

#### **(一)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期限届满后续约的，应于期限届满前壹个月重新签订合同。甲方每月对乙方进行评审，评审不合格，甲方随时可以解除绿化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二) 承包费用及支付方式**

##### **第一条 合同金额**

共计 个项目，合同期绿化费：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绿化服务的费用人民币共计\_元（不含税），含税总价\_\_\_\_\_元，大写：\_\_\_\_；税率\_\_\_\_%。

##### **第二条 费用结算**

1、甲方按月支付服务费，下月支付上月的服务费用，乙方出具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方式支付，遇节假日顺延；甲方未收到乙方出具的发票前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支付方式：支票

3、甲方开票信息：名称：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税号：9150010320329108X3，单位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28 号 25 楼，电话：67741950，开户行：民生银行重庆江北支行，银行账户：1104014210006727。

### **第四条 双方权责**

####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免费提供绿化及消杀所需水电，必要时提供适当地点供乙方放置工具及员工工作期间休息之用，若需对上述场所进行改造或翻新，费用由乙方自理。

(2) 监督、指导绿化作业及消杀现场安全作业，对乙方不规范作业行为予以即时纠正。

(3) 有权对乙方的绿化养护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负责派人监督乙方绿化养护服务质量，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对乙方合理之工作协助、要求及建议，甲方应予支持。

(4) 如遇特殊绿化养护需求时，需提前通知乙方安排人员进行绿化养护工作，乙方应予及时协助。

(5) 当月甲方就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作出的违约处罚并交乙方书面确认。

(6)为监督乙方养护工作的有序开展、确保现场服务品质，甲方编制了《绿化养护评分考核标准》，明确了具体的考核指标、考核方式，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

(二)乙方权利义务：

1、养护标准

养护质量标准及养护频率：详见《附件1:绿化养护服务要求和标准》。

2、作业要求

(1)乙方保证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安排具有相应从业资格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具有文化基础;形象良好、无传染病或重大疾病、无犯罪记录等)且招聘员工年龄在18-60岁之间(男60岁以下,女55岁以下)经甲方面试后进驻现场;每日在岗人数不低于以下要求：上城时代7人，橄榄郡、祈年悦城2人，格莱美城4人，贯金和府3人(月休4天)，星河One5人(月休4天),南樾天宸不得低于1人。

(2)乙方应对派驻甲方现场的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风险防范及消防安全培训，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消防法规。合同期间乙方员工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与派驻该项目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承担员工工资、劳保福利、员工食宿等一切费用，并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及人身意外保险。

(4)除非双方另行议定，乙方派出的绿化养护服务人员工作时间内不得向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绿化养护服务。

(5)乙方有义务负责栽种由甲方提供的来自第三方或其他途径的绿植并做好栽种后的管护工作。

(6)每月28日之前，乙方须根据当月现场情况，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下月绿化养护作业计划，并接受甲方关于绿化养护计划的合理建议和要求

(7)乙方须指定现场负责人员，具体安排及全面督导日常养护工作，并积极处理甲方客户投诉、保持与甲方环境负责人的日常联系，以便于工作配合与协调。

(8)乙方每月至少一次指派分管领导到甲方项目检查绿化养护情况，对巡查结果进行记录，并积极征询甲方人员意见、加强沟通，不断提高服务品质。

(9)乙方每月必须严格按照月度绿化消杀计划进行消杀；对因现场作业要求及其他原因，而致使计划没能完成的，应安排人员、时间及时完成。

(10)乙方负责制定预防特殊天气措施，如准备竹竿、包扎带等材料，在大风、暴雨雪前加固树木，在大风和雨、雪后及时做好受影响树木的修剪、扶正等工作，

以及因自然灾害引发的其他抢险和灾后恢复工作。

(11) 每月 28 日前，向甲方提交下月的员工轮休表。员工因事休假、有特殊原因需调休或临时请假时，需提前一天知会甲方环境管理负责人并经得同意。否则，将按缺岗处理。

(12)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员工不得擅自为甲方小区住户提供绿化养护服务；不得介绍他人为甲方客户提供绿化养护服务；不得有拾荒等其他未经允许的行为。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私自为顾客提供服务造成的任何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有责任向甲方反映公共设施、设备的完好状况，制止在绿化带上的不文明行为。如发现安全隐患及可疑人员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配合甲方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14) 乙方协助甲方建立植物品名、植物习性档案、管养结合因地制宜，培养并进一步丰富主干道植物品种。

(15) 合同期间，非因甲方原因造成任意一人人身、财产损失的或乙方及工作人员受到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若甲方因此被追偿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因其被追偿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16) 乙方在进场前需对现场绿化现状进行踏勘，并向甲方提供《踏勘情况汇总表》，后续乙方须按照现场实际情况开展项目绿化养护工作。

(17) 星河 One 项目如遇因乙方养护不到位，造成苗木死亡的，经双方确认，乙方应在次月及时免费无条件更换死亡苗木。

### 3、风险承担

(1) 乙方之任何雇员如发生任何人身意外伤害时，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需做出赔偿时，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概不负责，乙方必须补偿甲方因应付此类要求所遭受之一切损失及所支付之费用，但甲方对意外伤害的发生有过错的除外。

(2) 乙方派驻至项目所辖服务范围提供服务之所有雇员因工作缘故或在工作进行中因乙方人员工作失误或未按照规章制度导致任何人的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件，或导致任何之动产或不动产之损失，或令甲方遭受控告、索赔时，乙方须负全责并补偿甲方所遭受之一切损失。

(3) 乙方应及时支付雇员报酬、赔偿等，不得拖欠，如乙方雇员向甲方主张相应费用，提出控告、索赔时，乙方应及时处理，否则甲方有权在需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扣除后代为支付，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三) 药品(危险品)管理

(1) 乙方须通过合法、正规途径购买绿化所需的消杀药品，并确保符合国家相关药品管理要求。

(2) 乙方在作业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配合甲方告知业主，作业过程中，应做好对药品的安全管理及安全使用，否则由此导致的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3) 乙方所使用的农药和各种可燃性物资，应存放在固定区域 并按照甲方危险品的管理要求执行，并自行承担全部管理责任。相关 管理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4) 专人上锁管理、专门地方存放、分区\分架放置且严禁混放。

(5) 建立 MSDS 表(即化学品安全说明表)或物品本身安全标签，并确保清晰。

(6) 存放危险品的空间应设立醒目的警示标识(禁烟/明火、危险品等),且在门上也应设置警示标识。

(7) 危险品相关安全卫生资料向乙方员工公开，并培训员工识别安全标签、了解安全技术说明书、掌握必要的应急处理方法和自救措施等。

(8) 存放危险品的空间须具备良好的通风效果，并采用防爆灯照明装置。

### (四) 会展中心及南樾天宸项目绿植养护服务内容、标准及其它要求：

#### 1. 人员要求：

1.1 养护人员须经验丰富、精神饱满、身体健康和无传染病。

1.2 养护人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上岗期间要做好节约水电，爱护一切公共财物，如人为损坏须进行赔偿。

1.3 要求不定期对养护人员进行培训，不断提高养护人员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质量。科学化规范，严格按照工作程序执行，达到植被存活要求，美化景观。

1.4 养护人员在工作时间必须统一着装（所着着装样式须经甲方同意），佩戴统一标志，仪容仪表整洁规范，语言文明规范。

1.5 严格按照甲方的规范要求内容执行。

1.6 服从甲方的调度和工作布置，每日绿植养护人员要求：南樾天宸不得低于 1 人。

## 2. 绿植养护工作程序

### 2.1 花木养护

2.1.1. 绿植养护人员每天上班后巡查一遍室外花木，及时清除残花黄叶、断枝及杂物，有花盆的花木应调整好花盆的位置，对个别提前凋谢的要及时抽换，以保持整个花坛的整体效果；对室外种地花木应每周修一次边，以防边上的草坪侵入，并且每半个月松一次土及清除杂草。

2.1.2. 淋水应视盆泥的湿度而定，淋水时应注意不能溢出盆外；夏秋季一般要求早晚各淋一次水，春冬季视天气情况每 1 至 2 天淋水一次。

2.1.3. 摆放前应先喷一次广谱性杀虫、杀菌剂杀死花盆泥内的蚊虫，对外摆花木要注意巡查，发现病虫害应及时喷药，没有特别病虫害时，花坛要求每周喷一次药。

2.1.4. 绿植养护人员对花木应每年施肥 3~4 次。

2.1.5. 盆花摆放后期，若花盆处于最佳观赏状态的花朵不超过最佳观赏期的 1/3 时应定为待换花，若某个花坛中待换花的比例超过 1/2 时要求全部更换。

2.1.6. 乙方应做好养护工作，如有损坏应责成相关人员照价赔偿。

### 2.2 草坪养护

2.2.1. 草坪养护人员对草坪淋水次数及时间视天气情况而定，以不出现缺水枯萎为原则。

2.2.2. 当草坪需要改良时，养护人员应在铲去草坪的地方松土，施土地改良肥，铺上同等面积、同一品种的好草坪块并淋水。

2.2.3. 养护人员按施肥周期、施肥方法根据草种、肥料不同进行施肥，为草坪提供必要的养料。

2.2.4. 养护人员在雨停、草干的情况下对草坪进行修剪，一般春夏季 3 个月剪一次，秋冬季 4 个月剪一次，同时作好记录。

2.2.5. 视草坪的生长情况，养护人员对草坪喷洒农药(对突发性的病虫害应及时喷农药)，所用农药应由绿植养护人员视实际情况决定。绿植养护人员在喷药时要戴好保护装置，且放置好警示标志，以防出现事故。

2.2.6. 通过人工除草和除草器除草，草坪养护人员定期对草坪进行除虫，使整块草坪没有明显的杂草。

2.2.7. 草坪养护人员每年应对草坪打孔一次，并视草坪生长密度每 1~2 年疏草一次，同时清除土地杂物及草渣。

2.2.8. 严禁在草坪上泼污水、倒垃圾及焚烧物品。

### **2.3 乔灌木养护**

2.3.1. 养护人员运用枝剪、绿篱剪等工具于每年12月至次年2月对乔灌木进行修剪，剪除徒长枝、并生枝、下垂枝、枯枝等，并对树冠适当的整形以保持形状，对造型植物应及时修剪以保持外形。

2.3.2. 养护人员运用绿篱机、绿篱剪等工具在每年冬季进行一次枯枝、弱枝、徒长枝清剪及枝型修剪工作；对造型乔灌木生长季应每25天进行一次修剪以保持树冠丰满、枝型美观。

2.3.3. 乔灌木应每年施有机肥或复合肥一次；养护人员对观赏用的小灌木每年冬季应施肥一次，每年5~6月应追施一次复合肥。

2.3.4. 乔灌木每月应喷一次杀虫剂（对突发性病虫害应及时针对性地喷农药），喷农药时应注意喷在乔灌木的叶背面和根茎部位，喷药时应注意风向，保护员工及周围人员安全。

### **2.4 病虫害防治**

2.4.1. 绿植养护单位应根据季节、气候及病虫活动规律制订出详细的防治计划，防治计划应包括：年度及季度的病虫害预防计划、病虫害发生时的治疗计划及用药计划、病虫害防治的费用预算计划。

2.4.2. 应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当病虫害发生时应及时给予有效治疗，尽可能地防止其蔓延和扩散。

2.4.3. 绿植养护单位主管应熟悉经常出现虫类和病原菌。

2.4.4. 对园林绿植病虫害的防治应采用减少病虫来源，选用抗虫性品种、选择化学药剂防治等方法；

2.4.5. 绿植养护人员在喷农药时必须穿长衣、长裤，戴手套及口罩，站在上风口，严格按说明书规定进行操作。喷农药时要求均匀，以防多药处出现药害、少药处病虫未除。否则由此导致的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2.4.6. 绿植用药后，需及时观察防治效果，对于出现药害或治疗无效的结果，应总结原因并作相应的补救措施，同时做好相关记录并于每月末递交当月工作情况表。

2.4.7. 甲方应每月检查一次绿植病虫害防治情况，并对防治结果作相应评价。

**2.5 绿植养护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垃圾由乙方负责清运。**

### **3. 绿植养护设备要求**

自有养护工具包含但不限于落叶吹风机、绿篱机、油锯、高枝剪等专用设备。

注：如发生草坪和植物状态不佳或发生病虫、枯枝、连续掉叶或死亡时，由乙方自行负责更换同样规格、高度的植物；乙方根据维护需要自备维护工具，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的损耗，由乙方自行负责

#### **4. 肥料、药物选用及管理要求**

4.1 在绿植养护期间，绿植养护所需的肥料、病虫害防治药物及相关工具，均由乙方自备，所使用的肥料、药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满足国家要求，选用安全、环保产品，且不对环境带来影响。否则由此导致的责任及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4.2 乙方现场所使用的肥料、农药须向甲方提供相关的购买凭证或相关的合格证明。

4.3 乙方应妥善保管肥料、药物及相关工具，以防出现意外事故。

4.4 乙方在投放肥料、药物前，应提前告知甲方投放时间、区域，并严格在双方事先沟的区域、时间内开展相关工作。

#### **5. 绿植养护服务内容、标准详见附件一。**

5.1 《绿植养护服务内容及标准要求》

5.2 《绿植养护数量明细表》

5.3 《绿植养护记录表》

5.4 《绿植养护月检表》

5.5 《供应商月度考评表》

#### **6. 原样补栽**

6.1 范围：一期二标段（部分：别墅1栋-2栋、销售中心）。

6.2 乙方应加强绿化草坪和植物的日常维护，不得擅自外移养护区内苗木；及时清除杂草，确保绿化地段内无明显杂草落叶；及时按原样补栽补种长势不佳的植物，不出现明显的绿化秃地；

#### **第五条 违约条款**

1、甲方收到业主有效投诉之后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处罚每次50元，逾期未整改的，一次应给予甲方500元的违约金，一月累计三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现场人员不能向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绿化养护服务及其它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1000元/次扣款，累计三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

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3、消杀药品、油料等危险品必须进行妥善管理，药品要单柜上锁存放并有出入库记录，消杀过程要有相关记录体现。不履行上述规定的，甲方发现1次根据违规行为可能导致的危害有权利进行扣款，并在当月绿化养护服务费中扣除100-300元/次。累计三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甲方每月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记录文件进行抽查；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规范填写工作质量记录的，甲方每发现一次，视情况收取乙方200元至1000元违约金；累计三次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应保障每日出勤及在岗人数与合同约定的编制人数相符，合同期内，如甲方证实乙方派驻人员不足规定人数的，甲方有权按比例在乙方当月的绿化养护服务费用中扣除相应费用。扣款=缺岗人数×缺岗天数×(岗位单价/30)，若缺岗天数大于10天，则扣款按岗位单价按照120%计算。

6、乙方未按双方约定的工作时间进行员工考勤，甲方有权利根据实际情况按照50-100元/人次扣款处理。

7、乙方所承包之绿化养护服务在市、省、国家环境检查中不达标，或因绿化养护问题影响甲方创优和其他各项达标，甲方有权按照合同总价2%-3%进行扣款处理，在第二次时按照合同总价5%-8%进行扣款处理并有权单方通知乙方解除承包合同。

8、无论任何原因，乙方员工与业主客户发生一次争吵或与客户发生打架、斗殴行为，需立即辞退当事人，给客户造成的一切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并按照争吵200元/次，打架500元/次进行扣款。

9、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构成上述任一违约条款的，由甲方在月度服务费用中扣除相应款项。

10、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同一事项违约三次，除按约定扣罚乙方违约金外，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乙方还应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直接在乙方的月度服务费用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1、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每月按时支付乙方相应费用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第六条 其他事项**

1、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原则商定，合同期内，若因服务范围扩大要求增加工作量

的，需增加人工及费用时，由双方另行以书面形式协商议定。

2、双方终止合作的，乙方应做好以下工作，否则视为违约：

(1)乙方应按时撤场并配合新供方完善交接手续。如乙方出现人员自愿留守等情况，乙方应于撤场前最后一个工作日，安排专人到甲方项目现场为本项目留守人员办理离职手续。

(2)为确保乙方人员的合法权益，避免乙方与员工间劳资纠纷对甲方产生影响，乙方应及时与员工结算薪资。经甲方确认，在乙方与员工薪资结算完毕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最后一个月的承包费。否则，甲方将予以扣除并作为对其员工的补偿款项。

3、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4、本合同所列附件为合同正文的组成部分，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一并生效。

附件 1：《绿化养护服务要求和标准》

附件 2：《绿化养护评分考核标准》

附件 3：《绿植养护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绿植养护数量明细表》

《绿植养护记录表》

《绿植养护月检表》

《供应商月度考评表》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1:绿化养护服务要求和标准

类别	养护内容	工作频率(/次)				养护质量标准
		每周	每月	每季	每年	
草坪类	草坪修剪			1		草坪平整美观,草高保持12cm以下。
	草边修剪		1			边缘交界处清晰平滑,无界线分明,无过长现象。
	草屑清理		1			及时清理到甲方指定的垃圾中转站,工完场清。
	草坪杂草清理		1			草坪杂草高度应当不超过10cm,每平方米杂草应当不超过15棵
	草坪施肥			1		每季 1次,草坪碧绿期达300天以上(根据草种)。
	草坪浇水		2			春季1次/月,夏季2次/月,秋季2次/月,冬季1次/月
	草坪病虫害的防治	1				每周检查一次,发现病虫害及时处理;病虫害每100平方米不超过3%。
	草坪黄土裸露	1				每周检查一次,及时处理黄土裸露,保持草坪覆盖率达98%以上。
	草坪绿化带垃圾清理	7				每天配合清洁清扫两次,无垃圾、落叶、杂物,保洁率达95%。
乔木类	修剪			1		无徒长枝、枯枝、烂头、过密枝、无腐枝。
	乔木松土			2		乔木基部土壤疏松、平整、无青苔、无板结。
	乔木施肥				2	土面不露肥、无缺肥情况。
	乔木杂草		1			无明显杂草
	病虫害的防治		1			无明显病虫枝、病虫害防治率达95%以上;但因白蚁、林业检疫性病虫害除外。
	浇水		1			春季1次/月,夏季2次/月,秋季2次/月,冬季1次/月
灌木类	修剪		1			合乎修剪规律、造型植物轮廓清晰、平直整齐、棱角分明、无严重枯枝黄叶;新生枝条不超过 10cm;开花植物适时开花。
	松土		1			每月需松土1次(最好结合复合肥),清除寄生藤1次
	施肥			1		灌木在4-10月份,根据灌木生长情况施用复合肥。
	病虫害防治		1			见虫即打,无明显病虫枝,防治率达95%以上(但因白蚁、林业检疫性病虫害除外)。
绿篱地被花丛	修剪		1			轮廓清楚、表面平直、侧面垂直、无明显缺漏剪、无崩口、无枯枝、脚部整齐。
	施肥			1		养分适量、无缺肥、不徒长。
	松土		1			每月需松土1次(最好结合复合肥),清除寄生藤1次
	浇水		1			保持正常生长需要,无缺水情况。
	病虫害防治		1			见虫即打,无明显病虫枝,防治率达95%以上;

附件 2:《绿化养护评分考核标准》

类别	标准	分值	得分
乔木 (总分 20)	生长旺盛, 枝叶健壮, 无枯死。	0-3	
	整型修剪效果要与周围环境协调	0-2	
	无明显成规模病虫害	0-3	
	无违背生长特性以外的枯枝、黄叶片	0-3	
	非观果类乔木不挂果	0-3	
	人车通行处及重要部位树头留兜, 兜内土壤疏松	0-3	
	人车通行处乔木枝条不阻碍人车通行, 下缘线高于1.8m	0-3	
造型植 物及灌 木 (总分 15)	生长旺盛, 枝叶健壮, 无死树	0-4	
	无明显成规模病虫害	0-2	
	无枯枝枯叶, 无黄土向天, 超长20CM即修剪	0-4	
	预留观花的灌木, 保证开花繁茂, 枝条不过于杂乱	0-3	
	越冬重剪不妨碍观瞻, 保留部分主侧枝	0-2	
绿篱地 被花丛 (总分 25)	多种植物成片种植的轮廓线整齐、有层次	0-3	
	绿篱、花丛边幅修剪整齐成倒梯形	0-2	
	绿地无杂草, 无枯枝落叶堆积	0-10	
	纯花坛无残花, 无杂草	0-3	
	重要部位草边切除整齐, 杂草不入化丛	0-3	
	生长旺盛, 重要部位苗木露脚及时更换	0-2	
草坪 (总分10)	过密花丛及时分栽	0-2	
	生长旺盛, 叶色浓绿, 总体平整	0-4	
	外力破坏后五天内修复	0-3	
总体 (总分10)	总体高度在12CM以下, 重要部位草边切除整齐	0-3	
	无缺水, 无黄土裸露	0-2	
	绿化带无垃圾、无石块、无枯枝枯叶	0-2	
	绿化垃圾不隔夜存放工作现场	0-2	
	重要部位叶片无明显灰尘	0-2	
其他 (总分20)	树冠、阴凉处无黄土裸露, 种植的植物满足生长需求	0-2	
	人员齐全, 无缺编少编, 每次检查缺少一人扣五分	0-10	
	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对甲方提出的问题按期整改, 每出现 一次逾期未整改扣五分	0-10	
总分:			
备注: 本标准作为服务工作及检查考核的标准, 每月满分为100分, 考核分数90分以下, 按 每低于考核分数1分扣100元在服务费中扣除			
管理处 对当月 绿化工 作评议 意见	绿化主管:		管理处主任:

附件 3:

3.1 绿植养护服务内容及标准要求

分类	类别	养护标准		
		重点区域	次重点区域	一般区域
现场基础养护	乔木	生长旺盛，枝叶健壮，水分充足，无枯死	生长旺盛，枝叶健壮，水分充足，无枯死	无枯死
		病虫害危害率不超过 8%，单株受害率不超过 8%	病虫害危害率不超过 8%，单株受害率不超过 8%	无大面积病虫害
		及时清理枯枝、断裂枝条	及时清理枯枝、断裂枝条	每季度清理一次枯枝、断裂枝条
		当年生枝条开花的乔木越冬重剪，保留部分主侧枝	当年生枝条开花的乔木越冬重剪，保留部分主侧枝	当年生枝条开花的乔木越冬重剪，保留部分主侧枝
		人车通行处及重要部位树头留兜，每半年修整一次、其余时间无杂草、石块等	无	无
		人车通行处枝条不阻碍人车通行，下缘线高于 2m	无	无
		每年保证施有机肥一次，施肥深度不少于 30CM	每年保证施有机肥一次，施肥深度不少于 30CM	无
		冬季防寒刷白一次、不耐寒植物（如海枣等）进行冬季防冻包装	冬季防寒刷白一次	冬季防寒刷白一次
	名贵 / 造型植物及灌木	及时保证水分、无枯死	及时保证水分、无枯死	无枯死
		病虫害危害率每百平方米不超过 8%，单株受害率不超过 8%	病虫害危害率每百平方米不超过 8%，单株受害率不超过 8%	无大面积病虫害
		无枯枝枯叶，无缺苗死苗，无黄土裸露，超长 10CM 即修剪	每年修剪 3-4 次	每年修剪 1-2 次
	绿篱地被	多种植物成片种植的轮廓线整齐、有层次	无	无
		病虫害危害率每百平方米不超过 5%	病虫害危害率每百平方米不超过 5%	无大面积病虫害
	分类	类别	养护标准	

		重点区域	次重点区域	一般区域
现场基础养护	绿篱地被	绿篱、花丛两侧垂直面修剪整齐美观，平面持基本平整	绿篱、花丛两侧垂直面修剪整齐美观，平面持基本平整	绿篱、花丛两侧垂直面在生长期每季度修剪 2 次以上
		无枯枝枯叶，无黄土裸露，无杂草	无黄土裸露，无杂草	无较大杂草（杂草不高于绿篱）
		纯花坛无残花，无杂草；超长 5—10CM 即修剪	每年修剪 3-4 次	每年修剪 2-3 次
		尚未郁闭的花坛，土壤疏松，无杂草	无杂草	每月清理杂草一次以上
		草边切除整齐、草坪不入花丛	无	无
		生长旺盛，缺苗、死苗及时更换	缺苗、死苗及时更换	缺苗、死苗每年补种一次
		过密花丛及时分栽、老化花丛及时翻种	无	无
		每季度施肥一次（主要针对长势较差以及观花植物）	每季度施肥一次（主要针对长势较差以及观花植物）	无
	草坪	及时浇水、无枯死，总体平整	无枯死	无枯死
		抽查的草坪范围杂草率低于 3%，纯度达 97%以上	抽查的草坪范围杂草率低于 10%，纯度达 90%以上，无较大（高度超过 10cm）杂草	每月全面清理杂草一次以上
		外力破坏后三天内修复	外力破坏后三天内修复	外力破坏后十天内修复
		每年至少全面修剪 3 次以上，其余时间保证草从不遮盖或者进入路牙（还应注意草坪灯、路灯杆、音箱、垃圾桶等处的草坪也应经常修剪）	每年至少全面修剪 3 次以上，其余时间保证草从不遮盖或者进入路牙（还应注意草坪灯、路灯杆、音箱、垃圾桶等处的草坪也应经常修剪）	每年全面修剪 1-2 次
		病虫害危害率每百平方米不超过 3%	无	无
	分类	类别	养护标准	
重点区域			次重点区域	一般区域

绿化 消杀	机械操作	在进行机械作业时，作业人员佩戴好防护用品，有现场作业标识；作业时间不影响业主的正常生活	在进行机械作业时，作业人员佩戴好防护用品，有现场作业标识；作业时间不影响业主的正常生活	在进行机械作业时，作业人员佩戴好防护用品，有现场作业标识；作业时间不影响业主的正常生活
	病虫害控制	针对不同的品种和季节进行病虫害消杀，有完整的消杀及评估记录	针对不同的品种和季节进行病虫害消杀，有完整的消杀及评估记录	针对不同的品种和季节进行病虫害消杀，有完整的消杀及评估记录
		每月进行一次全面预防性消杀，并作记录	每月进行一次全面预防性消杀，并作记录	无
		消杀药品按照危险物品进行管理	消杀药品按照危险物品进行管理	消杀药品按照危险物品进行管理
总体	病虫害预防及时，无大面积病虫害现象发生及无明显损失	病虫害预防及时，无大面积病虫害现象发生及无明显损失	无大面积病虫害现象发生及无明显损失	
	不同植被结合部有切边处理，边沟基本清晰无杂草	无较大杂草		
	无黄土裸露现场，无缺水，缺肥	无缺水	无枯死	
	草皮修剪基本整齐不凌乱	草皮修剪基本整齐不凌乱	草皮修剪不凌乱	
	各类绿篱花球不超长凌乱，修剪整齐美观	各类绿篱花球不凌乱，形状基本存在	形状基本存在	
	绿篱、花丛内无垃圾、无石块、无枯枝枯叶	无	无	
	绿化作业应作到工完场清，绿化垃圾及时清收，不隔夜存放	绿化作业应作到工完场清，绿化垃圾及时清收，不隔夜存放	绿化作业应作到工完场清，绿化垃圾及时清收，不隔夜存放	

### 3.2 绿植养护数量明细表

#### 3.2.1 会展中心绿植苗木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胸(地)径 (cm)	高度(cm)	冠幅(cm)			
1	银杏	22	700-800	300-400	74	株	全冠,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熟货, 实生苗
2	天竺桂	18-22	400-500	400-500	118	株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3	继木球	--	100-120	120-150	25	株	树型优美, 实球饱满, 生长健壮, 密实, 浑圆, 无病虫害, 不露脚
4	小叶榕	18-25	500-600	400-500	1	株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5	八角金盘	--	60-70	40-50	30	m <sup>2</sup>	长茂密植株, 无病虫害, 密植不漏土
6	红继木	--	30-40	25-30	176	m <sup>2</sup>	地苗, 选择生长茂密植株, 无病虫害, 密植不漏土
7	金叶女贞	--	30-40	25-30	90	m <sup>2</sup>	长茂密植株, 无病虫害, 密植不漏土
8	四季桂	--	40-50	20-25	6000	株	特选精品苗, 低分枝, 全冠, 树形优美, 蓬形丰满,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9	小型桂花	--	70-80	40-50	167	m <sup>2</sup>	全冠,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熟货, 实生苗
10	珊瑚	--	130-150	40-50	26	m <sup>2</sup>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 3.2.2 南樾天宸绿植苗木表 高层区苗木表

一、乔木数量统计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胸(地)径 (cm)	高度(cm)	冠幅(cm)			
1	朴树 A	22	1000-1100	500-550	4	株	伞型, 全冠, 保留 3-5 个主枝及适量叶片, 树形优美,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2	朴树 B	18	800-900	450-500	8	株	伞型, 全冠, 保留 3-5 个主枝及适量叶片, 树形优美,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3	黄连木	18	900-1000	500-600	2	株	伞型, 全冠, 保留 3-5 个主枝及适量叶片, 树形优美,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4	日本晚樱	13-14	450-500	400-450	3	株	低分枝, 全冠栽植, 冠丰满, 熟货, 实生苗
5	丛生杨梅 A	--	600-700	450-500	1	株	特选精品苗, 丛生, 全冠, 5 分枝以上, 每枝 13cm 以上, 树形优美, 蓬形丰满,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6	丛生桂花 A	--	600-700	450-500	8	株	特选精品苗, 伞型, 全冠栽植, 树形舒展, 冠丰满, 低分枝, 熟货, 实生苗
7	桂花	18-19	550-600	500-600	3	株	特选精品苗, 低分枝, 全冠, 树形优美, 蓬形丰满,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8	桂花 B	12-14	450-500	400-450	4	株	全冠,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熟货, 实生苗
9	精品紫薇 A	12	500-600	450-550	4	株	特选精品苗, 丛生, 全冠, 8 分枝以上, 每枝 11-12cm, 树形优美, 蓬形丰满,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10	银杏 A	22	1000-1200	450-500	34	株	全冠,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熟货, 实生苗
11	银杏 B	18	700-800	300-400	5	株	全冠, 树形端正, 枝叶茂密, 树干笔直, 熟货, 实生苗
12	蓝花楹	15-16	800-900	450-500	21	株	4 年以上熟货, 3 主分支以上, 树形饱满, 熟货, 实生苗
13	无球悬铃木	20	700-800	400-500	103	株	全冠, 4-5 级主枝, 树冠丰满,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14	香樟 A	15-16	700-800	400-500	23	株	全冠, 4-5 级主枝, 树冠丰满,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15	丛生香泡 A	--	600-700	450-550	7	株	特选精品苗, 丛生, 全冠, 4 分枝以上, 每枝 12cm 以上, 树形优美, 蓬形丰满, 枝叶茂密, 熟货, 实生苗
16	丛生香泡 B	--	350-450	400-500	4	株	特选精品苗, 丛生, 全冠, 4 分枝以上, 每枝 8-9cm 以上, 树形优美, 蓬形丰满, 枝

							叶茂密，熟货，实生苗
17	丛生山杏 A	--	500-600	400-450	2	株	丛生型，全冠栽植，冠丰满，熟货，实生苗
18	丛生山杏 B	--	300-350	250-300	30	株	丛生型，全冠栽植，冠丰满，熟货，实生苗
19	乐昌含笑	15-16	700-800	350-400	9	株	全冠，树形端正，枝叶茂密，熟货，实生苗
20	造型罗汉松	--	350-400	350-400	1	株	特选树，树形奇特
21	红叶李	12-13	400-500	350-400	3	株	低分枝，全冠栽植，冠丰满，熟货，实生苗
22	红叶石楠树	12-14	400-450	300-350	14	株	全冠，伞型，树形端正，枝叶茂密，熟货，实生苗
23	鸡爪槭	9-10	300-350	250-300	6	株	低分枝，全冠栽植，冠丰满，熟货，实生苗
24	笼状桂花	--	250-300	200-250	11	株	全冠，株型圆润，修剪密实，熟货，实生苗
25	精品笼状桂花	--	250-300	200-250	16	株	全冠，树形端正，枝叶茂密，树干笔直，熟货，实生苗
26	红枫 A	10-11	300-350	200-250	2	株	全冠，低分枝，树形优美，枝叶开展，姿态飘逸，熟货，实生苗
27	红枫 B	5-6	180-200	150-180	1	株	全冠，低分枝，树形优美，枝叶开展，姿态飘逸，熟货，实生苗
28	红梅	9-10	250-300	200-250	34	株	低分枝，全冠栽植，冠丰满，熟货，实生苗
29	丛生花石榴	--	250-300	200-250	5	株	丛生型，全冠，枝叶开展，熟货，实生苗
30	丛生紫荆	--	250-300	150-200	6	株	丛生型，全冠，枝叶开展、饱满，基部平地分枝，主分枝数>5枝，熟货，实生苗
31	楠竹	--	500-600	--	84	m <sup>2</sup>	12株/m <sup>2</sup>

## 二、幼儿园数量统计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胸(地)径(cm)	高度(cm)	冠幅(cm)			
1	朴树 A	22	1000-1100	500-550	2	株	伞型，全冠，保留 3-5 个主枝及适量叶片，树形优美，枝叶茂密，熟货，实生苗
2	黄连木	18	900-1000	500-600	1	株	伞型，全冠，保留 3-5 个主枝及适量叶片，树形优美，枝叶茂密，熟货，实生苗
3	日本晚樱	13-14	450-500	400-450	4	株	低分枝，全冠栽植，冠丰满，熟货，实生苗
4	蓝花楹	15-16	800-900	450-500	6	株	4 年以上熟货，3 主分支以上，树形饱满，熟货，实生苗

5	无球悬铃木	20	700-800	400-500	25	株	全冠，4-5级主枝，树冠丰满，枝叶茂密，熟货，实生苗
6	丛生香泡 A	--	600-700	450-550	1	株	丛生，全冠，4分枝以上，每枝12cm以上，树形优美，蓬形丰满，熟货
7	丛生山杏 A	--	500-600	400-450	3	株	丛生型，全冠栽植，冠丰满，熟货，实生苗
8	红继木球 A		80-100	130-150	5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9	西洋鹃		25-30	25-30	193.76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
10	小叶女贞 A		100-120	40-50	30.65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
11	草坪				211.95	m <sup>2</sup>	品种台湾二号，满铺

### 三、灌木球数量统计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高度(m)	冠幅(m)			
1	海桐球 A	140-160	180-200	3	株	盆苗，株型圆整，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无病虫害，不露脚
2	海桐球 B	80-100	130-150	1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3	红叶石楠球 T	180-200	200-250	3	株	盆苗，株型圆整，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无病虫害，不露脚
4	红叶石楠球 A	140-160	180-200	10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5	红叶石楠球 B	100-120	130-150	6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6	红继木球 A	80-100	130-150	1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7	红继木球 B	60-80	100-120	14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8	金叶女贞球 A	120-150	130-150	11	株	盆苗，株型圆整，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无病虫害，不露脚
9	金叶女贞球	80-100	100-120	25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10	千层金	100-120	100-120	18	株	选择卵圆形植株，株型整齐，枝叶饱满
11	蒲葶			12	株	盆苗，树型优美，实球饱满，生长健壮，密实，浑圆，无病虫害，不露脚
12	天堂鸟	80-100	30-40	21	株	基部平地分枝，枝叶饱满，主分枝数>5枝

### 四、灌木地被面积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面积	单位	备注
		高度(cm)	冠幅(cm)			

1	大叶黄杨绿篱	120-150	30-40	328.49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	火山榕	160-180	40-50	35.6	m	4株/m，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3	小叶女贞A	100-120	40-50	76.14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4	细叶棕竹	70-80	50-60	11.44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5	鹤望兰	60-70	40	19.7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6	红叶朱蕉	40-50	30-40	49.02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自然形态，选用生长旺盛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7	春鹃	35-40	25-30	67.96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毛球，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8	西洋鹃	20-25	20-25	439.09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9	肾蕨	25-30	25-30	76.52	m <sup>2</sup>	81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0	无尽夏	40-50	30-40	13.4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自然形态，选用生长旺盛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1	雪茄花	25-30	25-30	307.77	m <sup>2</sup>	81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2	木春菊	25-30	15-20	221.09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3	水果兰	30-35	20-25	40.55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4	百子莲	30-40	15-20	92.67	m <sup>2</sup>	81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5	花叶美人蕉	70-80	40-50	41.06	m <sup>2</sup>	25株/m <sup>2</sup> ，盆苗，自然形态，选用生长旺盛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6	金叶苔草	70-80	--	10.8	m <sup>2</sup>	100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7	金叶菖蒲	30-40	15-20	182.13	m <sup>2</sup>	5-8芽/盆，36盆/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8	红叶石楠	40-60	20-30	97.35	m <sup>2</sup>	49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19	千屈菜	30-35	25-30	19.82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0	牛膝菊	25-30	25-30	9.8	m <sup>2</sup>	49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1	翠芦莉	25-30	20-25	58.47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2	花叶玉蝉	50-60	30-35	28.64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3	墨西哥鼠尾草	30-35	30-35	30.43	m <sup>2</sup>	49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4	紫萼狼尾草	50-60	30-35	38.4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5	狐尾天门冬	40-45	30-40	16.4	m <sup>2</sup>	25株/m <sup>2</sup> ，盆苗，自然形态，选用生长旺盛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6	花叶蒲苇	60-80	40-50	39.65	m <sup>2</sup>	8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7	常绿蒲苇	60-80	40-50	23.2	m <sup>2</sup>	8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28	草坪	--	--	5666	m <sup>2</sup>	台湾二号，满铺
29	再力花	50-60	30-40	15.77	m <sup>2</sup>	49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30	鸭脚木	45-50	15-20	237.06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31	红继木	30-40	20-25	169.23	m <sup>2</sup>	64株/m <sup>2</sup> ，地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32	洒金桃叶珊瑚	30-35	20-30	55	m <sup>2</sup>	49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33	春羽	50-60	30-40	1.15	m <sup>2</sup>	25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34	花叶良姜	50-60	30-40	6.96	m <sup>2</sup>	36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35	佛甲草	--	--	2054.9	m <sup>2</sup>	81株/m <sup>2</sup> ，盆苗，选择生长茂密植株，无病虫害，密植不漏土

## 别墅区苗木表

序号	苗木名称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备注
		冠幅	干径/胸径	高度			
一、乔木 (示范区)							
1	日本早樱	350	15	350-400	株	4	
2	日本晚樱	300	12	350	株	2	
3	黄葛树 A	500-600	40-44	800-900	株	2	
4	丛生紫薇 A	300-350	-	350	株	12	
5	丛生紫薇 B	250	-	300	株	15	
6	红枫 A	200	8	200-250	株	11	
7	黄连木	400-500	30-35	900-1200	株	3	
8	丛生香泡	400-450	-	500-550	株	14	
9	无球悬铃木	400-450	20	700-800	株	35	
10	金桔	300	18	300	株	1	
11	丛生蓝花楹	500-600	-	900-1000	株	1	
12	丛生香樟	500-550	-	900	株	2	
13	香樟 A	500	25	850-900	株	1	
14	香樟 B	450	22	800-850	株	3	
15	花石榴 A	300	-	320-350	株	8	
16	花石榴 B	180	-	200-220	株	9	
17	山杏	350	15	350-400	株	4	
18	桂花 A	400	-	450	株	1	
19	桂花 B	350	-	400	株	6	
20	桂花 C	300	-	350	株	2	
21	鸡爪槭 A	300	12	320-350	株	2	
22	鸡爪槭 B	250	8	280-300	株	10	
23	丛生朴树	500-600	-	850-900	株	2	
24	朴树 A	500-550	30	1000-1100	株	2	
25	朴树 B	450-500	25	900	株	1	
26	朴树 C	400	22	850	株	7	
27	丛生杨梅 A	350-400	-	400-450	株	1	
28	丛生杨梅 B	300	-	350	株	8	
29	青叶碧桃	250	10	300	株	12	
30	紫荆	200	-	250	株	3	
31	红叶李 A	300	13	350	株	8	
32	造型罗汉松 (精品)	300	-	320-350	株	1	
33	造型黑松 A	250-280	-	280	株	2	

34	造型黑松 B	150-180	-	200-250	株	1	
35	八棱海棠	300	12	350	株	2	
36	黄山栾树	400	20	800-900	株	2	
37	乌桕	500	25	800	株	1	
38	丛生乌桕	500	-	650-750	株	1	
39	丛生茶条槭	350-450	22-25	550-650	株	1	
40	造型盆景丛生金弹子桩头	-	原生丛根干径为60-70cm(离地30cm处)	350-400	株	1	分支点为28-32cm, 6-7分支, 分支一直径为15-20cm, 高度为150-200cm, 盘云型长为110-120cm, 分支二直径为10-15cm, 高度为150-200cm, 盘云型长为100-130cm, 分支三直径为15-20cm, 高度为250-300cm, 盘云型长为100-150cm, 分支四直径为10-15cm, 高度为200-250cm, 盘云型长为100-120cm, 分支五直径为10-15cm, 高度为50-100cm, 分支六直径为15-18cm, 高度为100-150cm, 盘云型长为100-120cm, 分支七直径30-35cm, 高度30-50cm, 盘云型长为100-150cm
41	特选造型荔枝	400	30-35	400	株	1	
42	千层金	200	-	350	株	11	
二、灌木(示范区)							
1	金叶女贞	30-35	-	40-45	m <sup>2</sup>	120	
2	红继木	30-35	-	35-40	m <sup>2</sup>	80	
3	小叶栀子	30-35	-	30-40	m <sup>2</sup>	39	
4	小叶黄杨	25-30	-	30-35	m <sup>2</sup>	90	
5	金边六月雪	30-35	-	40-45	m <sup>2</sup>	3	
6	金边黄杨	30-35	-	40-45	m <sup>2</sup>	72	
7	肾蕨	30-40	-	35-45	m <sup>2</sup>	453	
8	细叶棕竹	50-60	-	80-100	m <sup>2</sup>	7	
9	春鹃	25-30	-	30-35	m <sup>2</sup>	142	
10	红叶石楠	35-40	-	60-65	m <sup>2</sup>	50	
11	红花满天星	25-30	-	25-30	m <sup>2</sup>	290	
12	红叶朱蕉	35-40	-	60-80	m <sup>2</sup>	16	
13	西洋鹃	25-30	-	30-35	m <sup>2</sup>	46	
14	木春菊	20-25	-	25-30	m <sup>2</sup>	170	
15	佛甲草	-	-	-	m <sup>2</sup>	83	

16	鹤望兰	50-60	-	80-100	m <sup>2</sup>	15	
17	玉龙草	-	-	-	m <sup>2</sup>	8	
18	黄金间壁竹	2-3	-	5-6	m <sup>2</sup>	352	
19	薰衣草	40	-	45	盆	1	
20	吊兰	20	-	20	盆	20	
21	狐尾草	40	-	40	盆	1	
22	常青藤	L=120	-	-	盆	2	
23	狼尾草	30-40	-	50-60	盆	3	
24	吊竹梅	25	-	30	盆	5	
25	海芋	40-60	-	60-80	m <sup>2</sup>	3	
26	金禾女贞 A	35-40	-	60-70	m <sup>2</sup>	22	
27	鸭脚木	35-40	-	40-45	m <sup>2</sup>	53	
28	金森女贞	35-40	-	40-45	m <sup>2</sup>	43	
29	金叶石菖蒲	15-20	-	25-30	m <sup>2</sup>	119	
30	矾根	15-20	-	15-20	m <sup>2</sup>	4	
31	细叶美女樱	15-20	-	15-20	m <sup>2</sup>	15	
32	狼尾草	30-40	-	50-60	m <sup>2</sup>	7	
33	细叶芒	30-40	-	50-60	m <sup>2</sup>	4	
34	草坪	-	-	-	m <sup>2</sup>	1334	
35	黄菖蒲	15-20	-	30-40	m <sup>2</sup>	5	
36	蓝花鸢尾	15-20	-	30-40	m <sup>2</sup>	7	
37	水生鸢尾	15-20	-	30-40	m <sup>2</sup>	11	
38	铜钱草	10	-	15	m <sup>2</sup>	35	
39	南天竹	25-30	-	35-40	m <sup>2</sup>	48	
40	龟背竹	40	-	70	m <sup>2</sup>	4	
41	火山榕绿篱	30-40	-	70-80	m <sup>2</sup>	78	
42	时令草花	-	-	-	m <sup>2</sup>	2	
43	黄千层	30-40	-	50-60	m <sup>2</sup>	19	
44	切花绣球	25-30	-	45-50	m <sup>2</sup>	5	
45	宿根石竹	10-15	-	15-20	m <sup>2</sup>	8	
46	金鸡菊	25-30	-	30-25	m <sup>2</sup>	3	
47	常绿蒲苇	50-60	-	70-80	m <sup>2</sup>	3	
48	爬山虎	-	-	80-100	m <sup>2</sup>	290	
49	麦冬	15-20	-	15-20	m <sup>2</sup>	54	
三、球类及高灌（示范区）							
1	红叶石楠球 B	150	-	100	株	16	
2	千层金球	100-120	-	120	株	23	
3	金森女贞球	150	-	120-130	株	17	
4	金叶女贞球	130-150	-	100	株	9	
5	春鹃球	100-120	-	100	株	11	

6	海桐球 A	200	-	120	株	1	
7	海桐球 B	150	-	100	株	2	
8	红继木球	130-150	-	100	株	2	
9	三角梅	150	-	180	株	2	
10	山茶	150	-	250	株	28	
11	天堂鸟	35-40	-	70-90	丛	73	
12	海芋	40-60	-	60-80	丛	25	
四、营销中心							
1	造型罗汉松	400	18-20	400	株	1	
2	蓝花楹(拼栽)	500-600	-	900-1000	株	1	3 株拼栽, 单株胸径 10-12cm
3	红花六月雪	30-35	-	30-35	m <sup>2</sup>	12	
4	宿根石竹	10-15	-	15-20	m <sup>2</sup>	33	
5	切花绣球	25-30	-	45-50	m <sup>2</sup>	4	
6	佛甲草	10	-	15	m <sup>2</sup>	21	
7	春鹃	25-30	-	30-35	m <sup>2</sup>	22	
8	小叶黄杨	25-30	-		m <sup>2</sup>	9	







### 3.4 绿植养护月检表

#### 3.4.1 会展中心绿植养护月检表

月份：

月度天气情况说明				
月度温度说明				
项 目	内 容	检 查 结 果	负 责 人	备 注
乔灌木	长势是否良好			
	有无干枯枝叶			
	是否干旱缺水			
植保	有无虫害			
	有无病害			
其他				
检查期限：		检查人： 负责人确认：		

审核人：

### 3.4.2 南樾天宸绿植养护月检表

月份：

月度天气情况说明				
月度温度说明				
项 目	内 容	检 查 结 果	负 责 人	备 注
草坪	长势是否良好			
	有无超长			
	有无杂草			
	是否干旱缺水			
绿篱	长势是否良好			
	有无超长			
	是否干旱缺水			
乔灌木	长势是否良好			
	有无干枯枝叶			
	是否干旱缺水			
花卉	长势是否良好			
	有无干枯枝叶			
	是否干旱缺水			
植保	有无虫害			
	有无病害			
其他				
检查期限：		检查人： 负责人确认：		

审核人：

**3.5 重庆渝开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会展及南樾天宸月度考评表（考评周期：        ）**

考评部门（经办部门）/考评人：	考评时间：年月日
-----------------	----------

供应商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	---------

**1. 合同解除条款**

条款序号	内容	责任
	1. 发生泄露我司机密文件的。 2. 与我司人员共同串通、违规、违法、行贿、受贿的。 3. 违反合同中重要条款，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行为。 5. 合同执行期间对我司造成不良影响及安全事故的。	解除合同

**2. 考评**

评分条款	分值	考评内容	扣分项目及分值	得分	合计
质量 (50分)	20	计划养护	每月定期对植物浇水、修枝、病虫害处理，保证植物鲜活、美观、干净，未完成发现一处扣2分。须在每月底提交下月植物养护工作计划，一次未提供扣2分。		
	20	养护质量需要	保持大小植物及草坪修剪后的美观性，未达要求1次扣2分。因养护不力所造成的植被枯死需及时补栽，未达要求一次扣4分。		
	5	养护及时性	乙方须每日安排人员对绿植进行养护，每次所产生的园林垃圾由乙方负责清运，未按要求养护或清运不及时，发现一处扣1分。		
	5	仪容仪表及行为规范需要	统一着装，能够正确有效安全的操作各类器械，作业期间，禁止当众食用食品等影响不良的行为习惯，发现一处扣2分。		
安全 (10分)	10	植被修剪安全规范	乔木修剪过程中需在四周拉上警戒线，带安全帽，保持施工规范，发现一处扣2分。		
服务 (40分)	20	问题处理需要	合作过程中，针对甲方提出的或出现的各类问题，能积极主动进行处理。问题处理不及时的一次扣4分。		
	20	配合度需要	能够高效配合我司完成合同项目。项目负责人能够积极与我司负责部门沟通协助，及时应对绿植养护问题做出安排并处理，发现不配合的一次扣4分。		

总分（100分）	总计	
备注：比选人对中选人进行定期考评，考评分值连续三个月低于70分时，供应商考评不合格，解除合同。或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欺诈、舞弊或诚信不佳等违法行为，解除合同。同时，合同解除执行之日起3年内，此供应商不纳入比选采购系统中。		

# 安全管理协议书

甲方：重庆渝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为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等党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条例，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明确相关方安全、环保管理职责，提高相关方安全、环保工作意识，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协议。

一、合同名称：绿化服务合同

二、合同类别：外包合同

三、合同实施地点：

四、合同实施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五、甲、乙双方环境与安全管理职责：

(一)甲方职责权利

1. 甲方根据本公司管理规定，有关组织实施部门应向乙方索要相关资质证书和文件，明确公司对乙方的基本要求，把好资质审核关。

2. 甲方有关组织实施部门对乙方人员进入公司前，应指导和协助为其办理出入证件，并向乙方人员讲解本公司有关安全、消防、治安保卫及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规定和要求，有对乙方人员进行教育、告知的责任。

3.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的法律、法规、标准和企业的规章制度，有序开展对本公司的服务和活动。

4.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入本公司的服务和活动的全过程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到位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事故隐患和违章、冒险蛮干行为，有权制止、纠正、批评、教育，情况危急的，有权停止其作业，并按甲方有关规定，给予经济处罚。

5. 甲方应为乙方创造和提供便利条件，维护和支持乙方安全、有序的开展对本公司的服务和活动，做好统一协调工作。

6. 甲方对乙方在本公司的服务或活动中发生的各类事故，应尽量协助救护、保护事故现场、并及时向上级有关职能部门报告，甲方有权开展或参加与甲方

利益有关的事故的调查处理。

7. 甲方对乙方在本公司的服务或活动中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对因乙方责任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甲方应提供便利条件，协助采取有效的整改措施，控制或减少污染事故扩大、蔓延(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二) 乙方职责权利

1. 乙方必须具备并主动向甲方提供合法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有效证件或证明文件。

2. 乙方必须提供在本公司服务或活动中确保安全和环保风险控制的承诺和措施，施工技术方案中有可行的安全环保组织管理措施和技术措施，并报本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审批后付诸实施，做到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不施工。

3. 乙方人员进入公司前，应到甲方办理出入证件，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作好教育记录，并主动请甲方讲解本公司有关安全、消防、治安保卫及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规定和要求，做好对乙方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告知工作。

4. 乙方应严格遵守本公司有关安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接受本公司的监督与统一协调管理，杜绝“三违”行为。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作业。相关人员进入本公司必须穿戴整齐(应穿好各自单位的统一服装)，不准打赤膊、穿背心、穿裙子或裙裤、穿花短裤、穿拖鞋、高跟鞋等进入本公司生产现场，长发过肩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工作帽。

5.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活动有产生环境污染、职业危害或安全事故时，应及时告知本公司有关职能部门进行识别、评价和监督管理。乙方应主动申办“临时用电安装审批手续”、“动火作业审批手续”、“危险作业审批手续”，预控事故的发生。

6. 乙方提供在服务或活动中涉及的原材料、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设施、电动工具及防护用品等物资设备的使用清单，并接受甲方的安全状态检查和监督。

7. 乙方提供在服务或活动中涉及施工作业区的，必须对施工作业区设置安全围栏和警示标志，施工维保现场必须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管理。

8. 乙方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进入非施工区域，不得动用甲方的机械设备、电器设施或其它物资、材料等。

9. 乙方在为甲方服务或活动中，因自身责任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失事故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亡事故和财产损失事故的，由乙方负全责。

六、本协议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履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书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p>甲方：重庆渝开发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盖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p>	<p>乙方/（盖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p>
---	---

## 第五章 图纸

无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无

## 第七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 比选申请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四) 近年财务状况表
- (五) 信誉要求
- (六) 其他资料（如有）

## 一、比选申请函

\_\_\_\_\_ (比选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的不含税比选申请总报价, 税率\_\_\_\_%,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的含税比选申请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比选申请报价 (元)	含税比选申请报价 (元)
1	上城时代		
2	橄榄郡		
	祈年悦城		
3	格莱美城一组团		
	格莱美城二组团		
	格莱美城三组团		
4	新干线大厦		
5	贯金和府 T4		
	贯金和府 T2		
6	星河 one 一期		
	星河 one 二期		
7	南樾天宸		
8	重庆国际会展中心		
9	合计		

2. 为此, 我方就以下内容分别做出承诺:

- (1) 按比选文件前附表的要求, 提供的全部比选申请文件;
-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果有)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上述文件的内容并同意放弃对上述文件的内容有不明及误解的追究权利;
- (3) 我方承诺我们的比选申请文件中有关资格资信的证明文件及相关陈述全部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有违背, 我方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 (4) 如果我方中选, 我方保证在比选人规定时间内相关服务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5) 如果我们中选, 我们将在签订合同前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并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 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6) 我方的比选申请有效期为: 自开启比选申请文件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 (7) 若我方中选, 我方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8) 若我方中选, 我方将接受比选人的相关管理要求;
- (9) 如果在比选申请截止后, 我方在比选申请有效期内撤回比选申请文件, 同意贵方不退还我方的比选申请保证金;

(10)若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按照比选人的要求进行人员配置。

3.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4.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公民身份信息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签发单位面）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_\_\_\_系\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及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责任及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公民身份信息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签发单位面)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申请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申请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 三、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比选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 四、近年财务状况表

## 五、信誉要求

## 六、其他资料（如有）

比选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